协议书

招标人：秦淮区人民政府红花办事处（下称甲方）

中标人：南京荣记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下称乙方）

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红花街道机关食堂服务采购，邀请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，经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采购服务合同：

一、合同标的

1、服务项目名称：红花街道机关食堂服务

2、服务期限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。

3、合同总价款：1029875元

二、服务内容：

（一）经营方式：

1、甲方提供厨房、餐厅、全套厨房设备，负责水电。本合同生效，视为甲方提供的厨房、餐厅、全套厨房设备处于安全、适用状态。

2、乙方自行采购、加工，自负盈亏。

3、如承包期内必须添置或更换厨房设备，由乙方提出，经甲方同意后由甲方负责采购，并由甲方承担采购费用。

4、乙方自行安排厨房员工等工作人员，员工工资、劳保及福利均由乙方负责，乙方应对其承担劳动法上的全部权利义务。在承包期由乙方对食堂安全、食品安全、生产安全等承担责任。

（二）双方权利义务

1、甲方权利义务：

(1) 甲方按承包合同规定监督乙方依法经营、履行合同，做好协调工作。

(2) 甲方对乙方购菜、配菜、营养搭配、服务水平及卫生状况进行监督，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。

(3) 甲方应协助维持食堂就餐秩序，并加强对用餐人员的教育。

2、乙方权利义务：